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YANKUANG ENER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171)

選舉第九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

及

選舉第九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 選舉第九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

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4月19日，本公司舉行第三屆四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蘇力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於202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生效，任期與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一致。蘇力先生的簡歷如下：

**蘇力先生**，出生於1972年7月，教授級高級政工師、高級經濟師，碩士研究生，本公司黨委副書記、職工監事、工會負責人。蘇先生1996年加入前身公司，2008年10月任兗礦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2012年6月任兗礦東華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處處長，2014年3月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部長，2016年1月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人力資源部部長，2016年6月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黨委組織部（人力資源部）部長，2020年3月任本公司紀委書記，2020年6月任本公司職工監事，2021年12月任兗礦能源（鄂爾多斯）有限公司監事，2022年9月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工會負責人。蘇先生畢業於中國礦業大學。

蘇力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合約期限自202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本公司選舉產生第十屆董事會成員的股東大會結束之日止。

于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外，就董事所知悉，蘇力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持有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或專業資格；(ii)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iv)與本公司現任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蘇力先生在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期間，不會因其董事職務領取任何酬金。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的有關選舉蘇力先生為董事之資料，或任何須提請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

### 選舉第九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會」）任期屆滿，自 2022 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蘇力先生及鄧輝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蘇力先生及鄧輝先生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就彼離任亦無其他事項需要提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董事會及監事會謹此對蘇力先生及鄧輝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 2023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舉行第三屆四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靳家皓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於 2022 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生效，任期與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一致。靳家皓先生的簡歷如下：

靳家皓先生，出生于 1971 年 8 月，高級經濟師，大學本科學歷，本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靳先生于 2022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2004 年 10 月任棗莊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棗礦集團」）董事會秘書處副處長、黨委辦公室副主任，2012 年 10 月任棗礦集團鐵路運輸處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2013 年 8 月任棗礦集團鐵路運輸處黨委書記、工會主席，2015 年 9 月任棗礦集團新安煤業公司黨委書記，2017 年 4 月任棗礦集團辦公室主任，2017 年 8 月任棗礦集團董事會秘書、辦公室主任，2019 年 11 月任棗礦集團董事會秘書、辦公室主任、政策研究室主任，2020 年 5 月任臨沂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常委、紀委書記，2021 年 11 月任魯西礦業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2022 年 10 月任本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靳先生畢業于山東科技大學。

靳家皓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合約期限自 2022 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本公司選舉產生第十屆監事會成員的股東大會結束之日止。

于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外，就董事所知悉，靳家皓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持有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或專業資格；(ii)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iv)與本公司現任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靳家皓先生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期間，不會因其監事之職務從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董事會及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的有關選舉靳家皓先生為監事之資料，或任何須提請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

承董事會命  
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偉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23年4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偉先生、劉健先生、肖耀猛先生、祝慶瑞先生、趙青春先生及黃霄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會先生、朱利民先生、蔡昌先生及潘昭國先生。

\*僅供識別